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 208 号坤和中心 37 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陈燕霆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并书面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商业分公司部分存货处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询价方式选聘中介机构对一批零售总价为 5,072,212 元的 1,288 件铂得珠宝进行资产评估。在取得评估报告后，按照国有资产处置相关要求进行公开转让（包括但不限于在公开平台、报刊等渠道发布转让信息、发出转让报价邀请等），首次转让底价不低于评估价。在转让过程中如在首次处置时未能以评估价成交的，则拟按不低于九折进行降价处置。若降价后再次流拍的，拟结合杭州珠宝市场的交易价格寻找合适买家，协商确定交易价格。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毕铃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本次铂得珠宝处置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审批交易价格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议案》。（具体详见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公告，编号 2020-04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钉钉数字化办公采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详见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司公告，编号 2020-046。）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陈燕霆、毕铃、俞勇、陈海英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出席本次会议 5 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